##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 调整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2,660 万股(含 2,660 万 股)调整为不超过3,990万股(含3,990万股)。

## 一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概述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11月19日、 2016年12月6日、2016年12月11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 议、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。根据上述议案,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 超过 2,660 万股,在该范围内,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并结合实际情况与本次 发行的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。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 公告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期间除权、除息,则本次发行数量将做 相应调整。

## 二、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情况

公司于2017年4月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 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,公司以总股本 150,000,000 股为基 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50 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),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 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。

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披露了《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,本次权 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22日,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5月23日。截至 本公告出具日,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。

## 三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

鉴于公司 2016 年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,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作出相应调整如下: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2,660 万股(含 2,660 万股)调整为不超过 3,990 万股(含 3,990 万股)。

除上述调整外,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4日